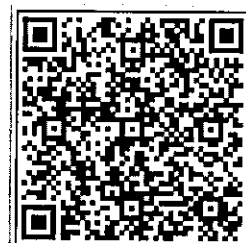


2020 年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广东智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廖伟
评价基准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防伪编号：00202022070010417148
报告文号：粤智会审字(2022)31126-5号
委托单位名称：梅州市财政局
被审验单位名称：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
被审单位所在地：梅州
事务所名称：广东智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2-06-30
签名注册会计师：郑海锋
王健英



报告防伪查询二维码

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专 项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广东智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020-87682391
传 真：020-87687839
通 讯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100号大院15号之一楼自编15号之
一203房
电 子 邮 件：zhihecpa2008@126.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020-83063940、83063583

防 伪 查 询 网 址： <http://www.gdicpa.org.cn>



广东智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GUANGDONG LINK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2020年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 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粤智会审字 (2022) 31126-5 号

为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强化政府部门履职效能,切实提高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梅州市财政局根据《预算法》、《关于做好 2021 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梅市财评[2021]16号)、《梅州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实施办法》(梅市财评〔2015〕9号)等有关规定,委托广东智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资金实施第三方绩效评价。经过自评材料审核、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等评价程序,最终得出评价结论并形成本评价报告。本次绩效评价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基本情况

(一) 资金背景

根据省发改委、省农业农村厅、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加强我省冻猪肉储备调节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以及市政府批示要求,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制定了《梅州市冻猪肉储备计划实施方案》,计划储备 665 吨冻猪肉产品,包括白条肉、白条肉分割产品、冻猪副产品等。冻猪肉储备实行承储企业费用包干制。市级冻猪肉承

储由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组织实施，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以年 3200 元/吨为包干标的价进行公开招标，选择具备资质的企业作为代储企业，与企业签订《梅州市市级冻猪肉代储合同》，并报市财政局备案。储备冻猪肉的质量标准，按国家行业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二）资金概况

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度预算计划安排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为 250 万元，梅州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0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梅市财预[2020]10 号）对该项目预算经费进行批复。

截至本次评价基准日，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实际支出额 108.79 万元，资金支出率 43.52%，主要用于支付冻猪肉承储企业冻猪肉储备补贴费用以及招标代理费，资金结余 141.21 万元。其中，市本级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单位经费 141.21 万元已退回梅州市财政局。

2021 年度盘活存量资金 71.03 万元，支付冻猪肉承储企业剩余的冻猪肉储备补贴费用，收回五华县大昌粮贸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上半年冻猪肉储备补贴费用 35.36 万元，已上缴国库。

（三）绩效目标

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高度重视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确立的总体绩效目标是根据省发改委有关通知精神，计划储备 665 吨冻猪肉，当市场猪粮比达到 9.5:1（红色区域），经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确定后向市政府提出投放申请，将根据政府投放指令及投放销售数量，随时应对政府动用投放市场需要，合理分配各承储企业投放市场

应对节日供应紧张状态，使梅州境内猪价合理、市场平稳。在总体绩效目标的框架内，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的阶段性绩效目标为：

- 1、2019 年 12 月底前完成冻猪肉储备承储企业招标任务；
- 2、储备冻猪肉平时在库存量不得低于中标数量的 70%，轮空期限不得超过 30 天；
- 3、稳定市场肉价的预期。

二、评价结论与绩效指标分析

根据自评材料审核、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等评价程序，评价工作组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综合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的自评材料与实地考评结论，评定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得分为 87.5 分，评定等级为“良”。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见图 2-1、图 2-2）：

2020年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评价 一级指标得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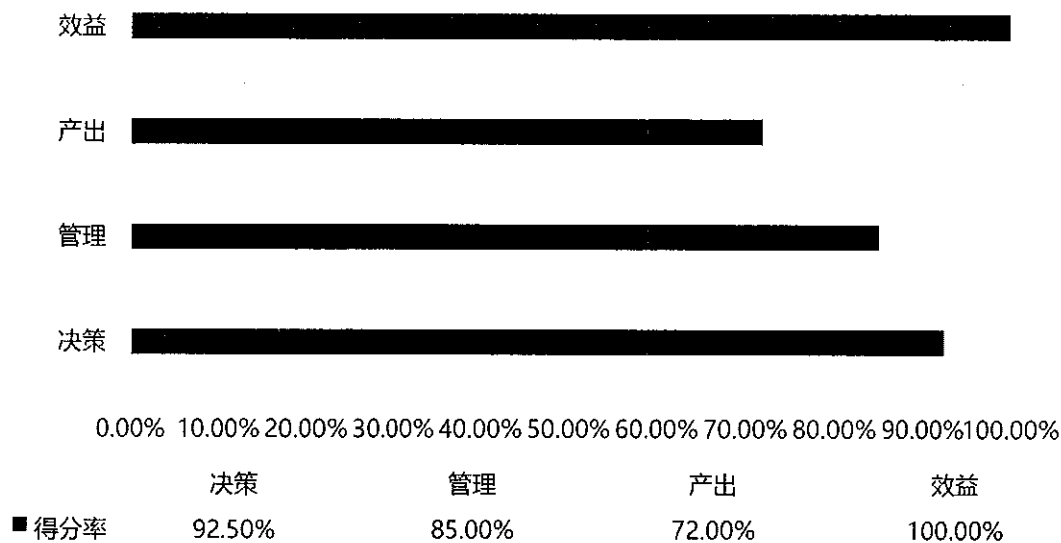


图 2-1 绩效评价一级指标得分情况

2020年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评价 二级指标得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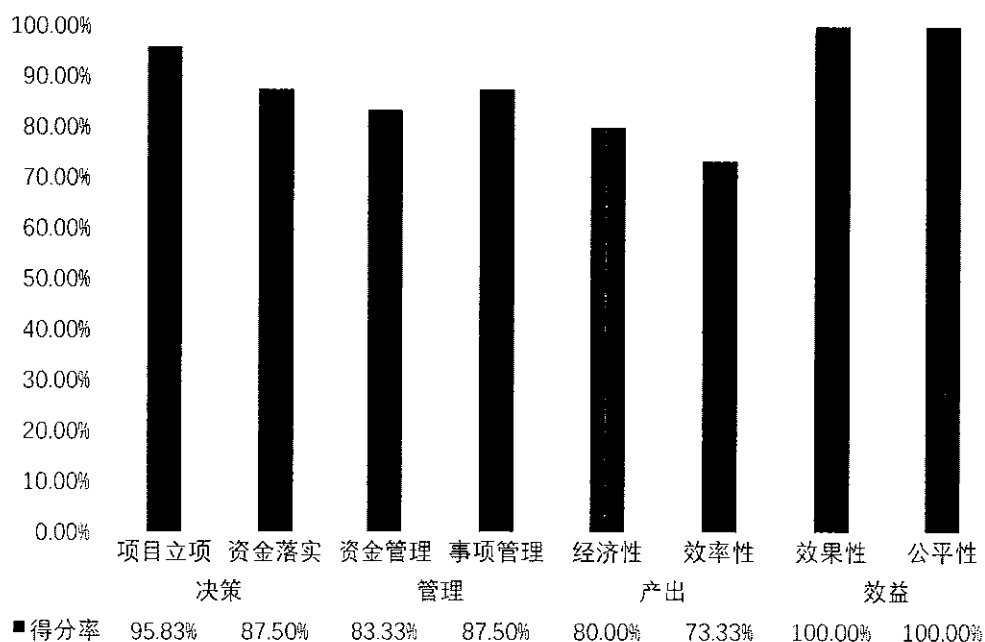


图 2-2 绩效评价二级指标得分情况

图 2-1、2-2 显示，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冻猪肉储备管理

补贴资金项目决策和效益目标达成情况良好，其项目立项、效果性得到较高的认可。但是，资金管理、事项管理、经济性、效率性方面有待改进和完善。

评价工作组根据三级指标、四级指标的评分情况,从决策、管理、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展开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全过程分析。具体如下:

(一) 决策

1、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主要评价项目单位论证决策是否充分、绩效目标设置是否完整、合理、可衡量、保障措施是否完善等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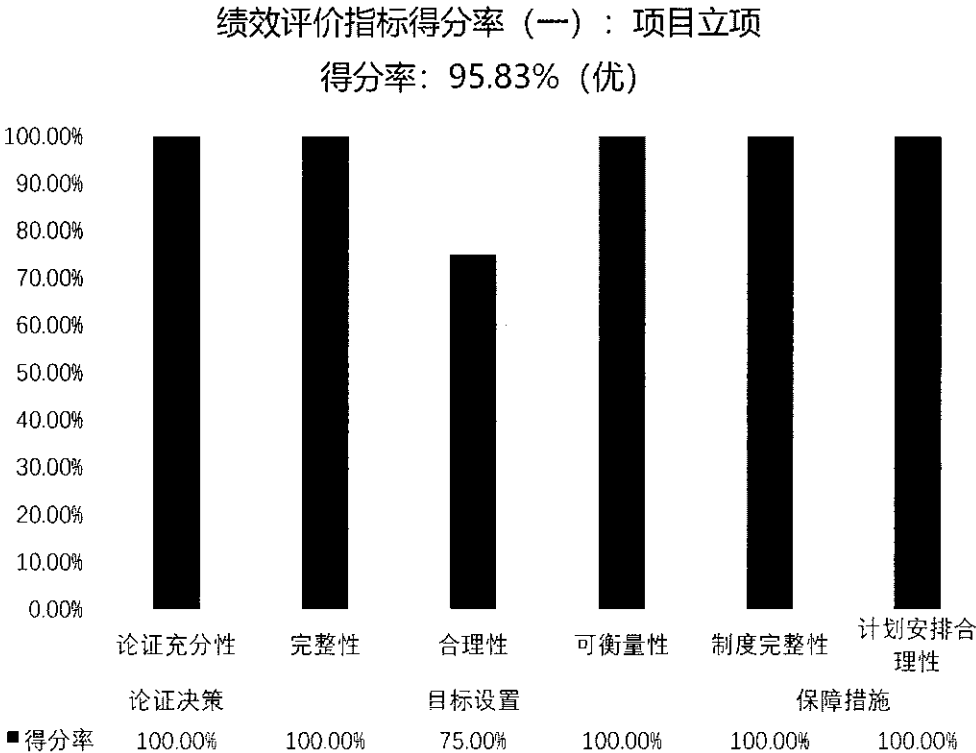


图 2-3 绩效指标得分率（一）：项目立项

根据“项目立项”相关的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见图 2-3），“项目立项”整体得分率为 95.83%，详情如下：

(1) 论证决策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论证决策是否充分,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满分4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为100%。

论证充分性满分4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为100%。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项目立项均填报立项呈批表,逐级审批,设立过程符合相关文件要求,且事前经过实地考察、党组会议讨论,论证较为充分。

(2) 目标设置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合理性、可衡量性,满分为6分,评价得分5.5分,得分率为91.67%。

完整性满分2分,评价得分2分,得分率100%。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设定了总体绩效目标以及阶段性目标,目标包括预期达成的数量指标、效果性指标。

合理性满分2分,评价得分1.5分,得分率75%。根据自评材料,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设定的总体绩效目标是“随时应对政府动用投放市场需要”,阶段性目标是1、2019年12月底前完成招标;2、储备冻猪肉平时在库存量不得低于中标数量的70%,轮空期限不得超过30天;3、稳定市场肉价的预期。绩效目标根据项目属性特点制定,能体现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但平时库存量低于中标数量的70%,该目标不能完整体现梅州市冻猪肉储备计划的数量指标,扣0.5分。

可衡量性满分2分,评价得分2分,得分率100%。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根据省下达的梅州市冻猪肉最低收储量任务并结合梅州市

实际情况，计划储备 665 吨冻猪肉，绩效目标设置有数据支撑且具有可衡量性。

(3) 保障措施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单位制度完整性、计划合理性，满分为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制度完整性满分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根据自评材料，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制定了《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合同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具有保障性。

计划合理性满分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根据《关于批复 2020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梅市财预[2020]10 号文件，市发展和改革局获批“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250 万元，与三家冻猪肉承储单位签订的合同“冻猪肉储备补贴价”为 213 万元，预留 37 万作为冻猪肉投放市场销售优惠补贴费用，计划安排合理。

2、资金落实

该指标主要评价各类财政资金是否足额到位、及时到位，资金分配是否明确、合理，是否能够体现其用途和业务部门职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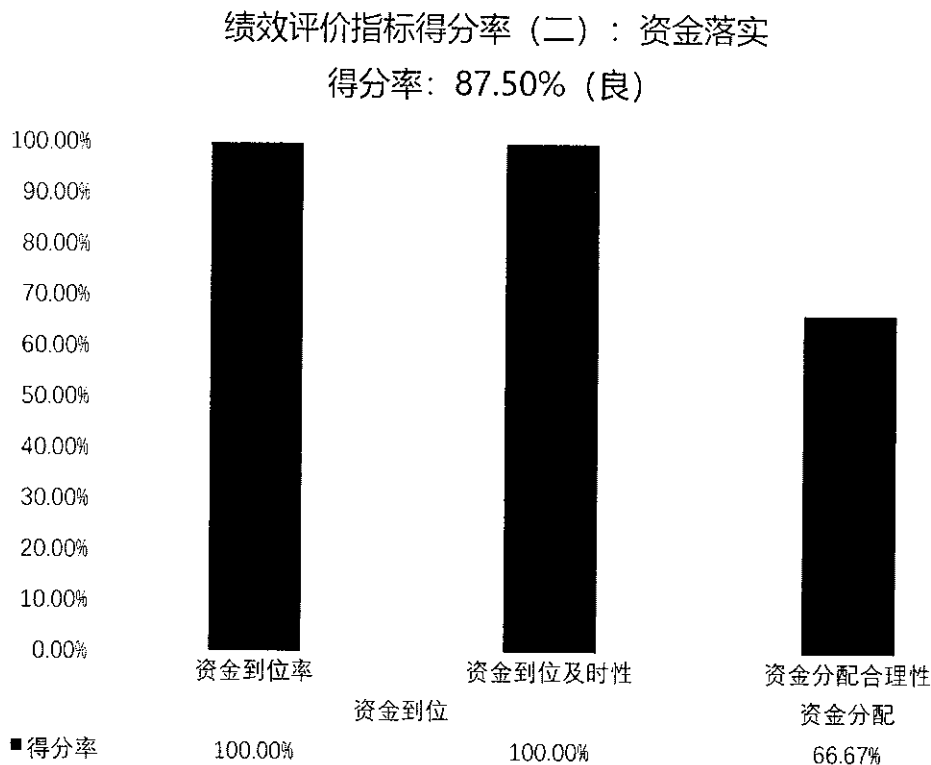


图 2-4 绩效指标得分率（二）：资金落实

根据“资金落实”相关的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见图 2-4），“资金落实”整体得分率为 87.5%，详情如下：

（1）资金到位

该指标主要考察各类财政资金是否足额到位、及时到位，满分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资金到位率满分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根据《关于批复 2020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梅市财预[2020]10 号文件，计划安排财政资金 250 万元，实际到位 25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资金到位及时性满分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根据自评材料和现场评审，项目的财政专项资金均能按《预算法》的规定时限及时、足额下达。

(2) 资金分配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满分3分,评价得分2分,得分率66.67%。

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3分,评价得分2分,得分率66.67%。根据现场评审和自评材料,评价组认为冻猪肉储备补贴费用未按《梅州市冻猪肉储备承储合同》(以下简称《承储合同》)约定“根据《梅州市储备冻猪肉检查表》所核实冻猪肉数量为准,按中标价标准计算”,而根据中标数量*中标价支付补贴费用,资金分配不够合理,扣1分。

(二) 管理

1、资金管理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资金支付率以及支付规范性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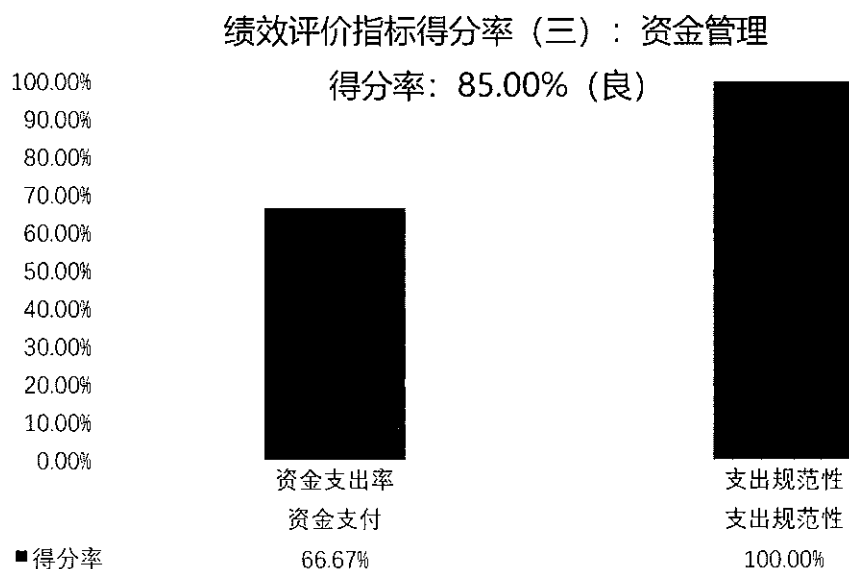


图 2-5 绩效指标得分率 (三)：资金管理

根据“资金管理”相关的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见图 2-5),“资金管理”整体得分率为 85%,详情如下:

(1) 资金支付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资金支出情况，满分 6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66.67%。

资金支付率满分 6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66.67%。根据自评资料，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安排资金 250 万元，实际支出 108.79 万元，资金支出率 43.52%。资金支出率较低的主要原因是：其一，根据《承储合同》约定，“合同期限结束后 1 个月内，由甲方根据《梅州市储备冻猪肉检查表》，按照市政府相关财政支付流程将剩余的冻猪肉储备补贴费用一次性支付给乙方”，合同期限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导致剩余补贴费用在次年 1 月份才支付；其二，由于 2020 年猪粮比未达到 9.5:1（红色区域），冻猪肉储备未投放市场，未发生冻猪肉投放销售优惠补贴费用。此外，由于承储单位五华县大昌粮贸发展有限公司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核拨补贴费用所需材料，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发函追回 2020 年上半年度的冻猪肉储备补贴费用 353,564.64 元。故酌情扣除 2 分。

（2）支出规范

该项指标主要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满分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

支出规范性满分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根据自评资料及现场评价状况，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严格遵照《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根据有关项目资金批复和资金请拨文件

等相关材料，向财政部门请拨资金并及时按有关规定办理结算。且会计凭证和原始单据基本齐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事项管理

该指标主要考察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对项目实施程序是否规范，管理及监督是否有效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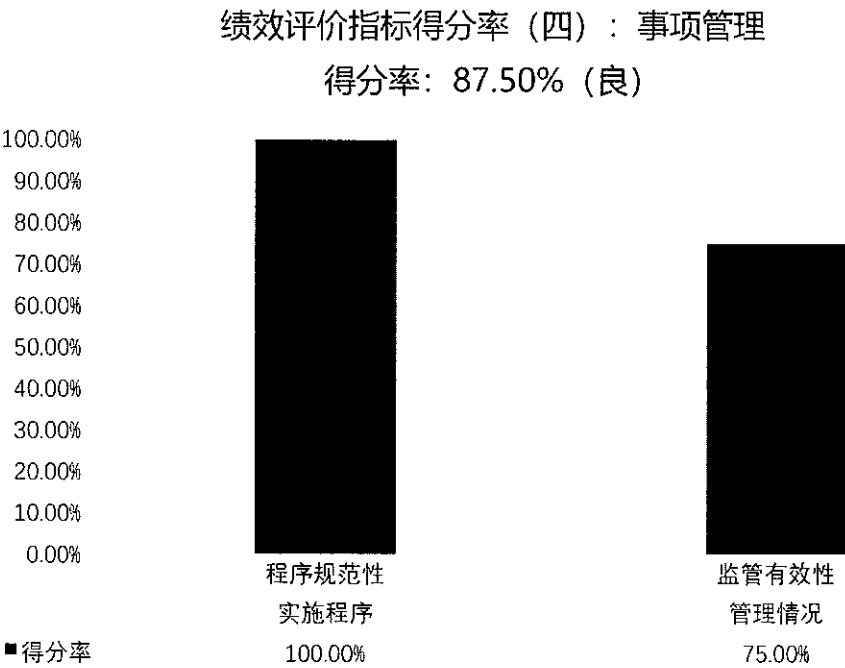


图 2-6 绩效指标得分率（四）：事项管理

根据“事项管理”相关的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见图 2-6），“事项管理”整体得分率为 87.50%，详情如下：

（1）实施程序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规范执行情况，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程序规范性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根据自评材料和现场评价，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落实到位，项目按规定程序实施，承储单位招投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项目合同书、检查、验收等资料齐全，得满分。

(2) 管理情况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必要的措施，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75%。

监督有效性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75%。根据自评材料和现场评价情况，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具备资质的企业作为承储企业，与企业签订《承储合同》。承储企业按合同约定完成入储当天做好已入库冻猪肉的政府储备冻猪肉标识，并填好“梅州市储备冻猪肉检查表”，由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组织人员核实确认。但是，项目实施过程中未能按照《承储合同》每月不定期对政府储备猪肉开展检查，存在梅州市富农贸易有限公司入库当天检查表数据为当天库存某一时点数 80.003 吨，而实际库存量为 70.39 吨，仅为中标数量 111 吨的 63.41%的情况；以及《承储合同》规定，猪副产品不得超过入库数量的 30%，但根据自评材料显示，梅州市富农贸易有限公司 8 月下旬至合同截止日，猪副产品的储备量均在 30%-60%之间的情况，故酌情扣除 1 分。

(三) 产出

1、经济性

该项指标主要考察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在预算执行进

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预算执行结果是节约或是超支,项目实施的成本是否属于合理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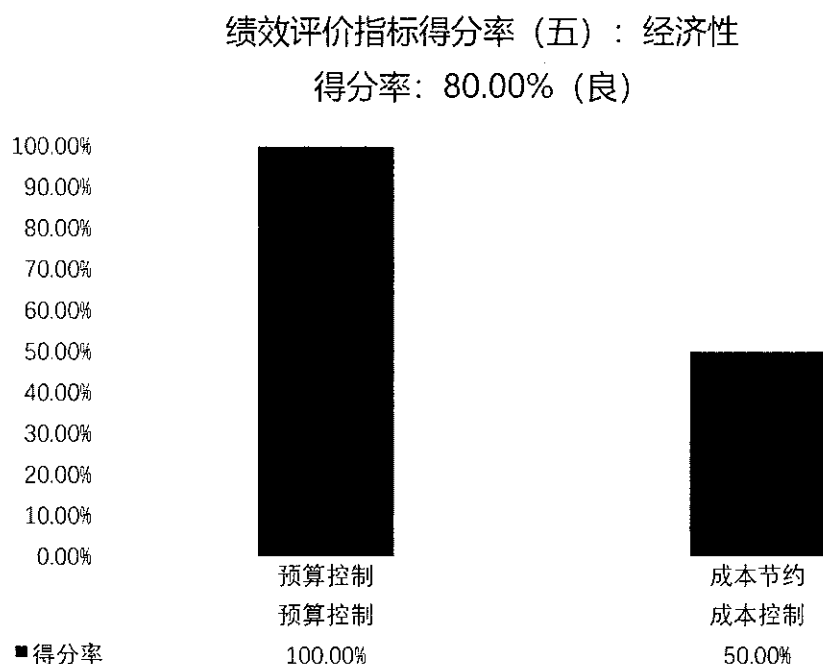


图 2-7 绩效指标得分率（五）：经济性

根据“经济性”相关的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见图 2-7），“经济性”整体得分率为 80%，详情如下：

（1）预算控制

该指标主要考察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预算执行结果是节约或是超支等具体情况及原因，满分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预算控制满分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评价工作组现场核查发现,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预算执行进度与项目工作完成进度基本匹配,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108.79 万元,未超过预算计划。

（2）成本控制

该指标主要考察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项目实施的成本是否属于合理范围，满分 2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50%。

成本节约满分 2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50%。评价工作组现场核查发现，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预算储备 665 吨冻猪肉，实际年平均储备量约为预算的 70%，但仍按照中标数量*中标价支付承储企业上半年储备补贴费用，单位补贴费用实际偏高，故酌情扣 1 分。

2、效率性

该项指标主要考察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预期计划目标的实施进度、是否按时完成及完成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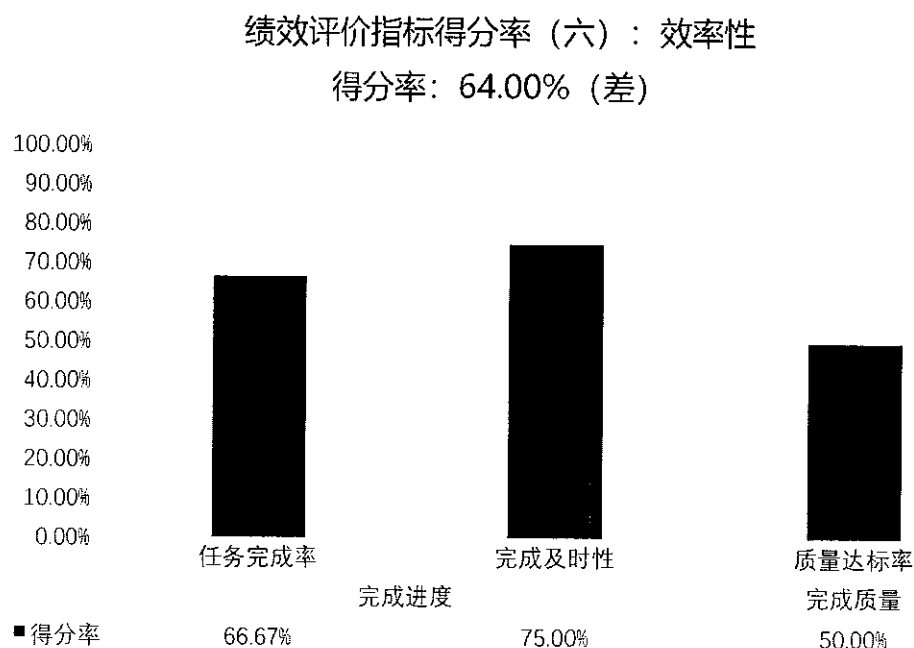


图 2-8 绩效指标得分率（六）：效率性

根据“效率性”相关的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见图 2-8），“效率性”整体得分率为 64%，详情如下：

(1) 完成进度

该项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以及质量是否达标，满分 17 分，评价得分 12 分，得分率 70.59%。

任务完成率满分 9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66.67%。根据自评材料及现场核查情况，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报梅州市人民政府《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加强我市冻猪肉储备调节工作的请示》中关于冻猪肉的储备计划是“根据省下达我市猪肉最低收储量任务并结合梅州实际，计划储备 665 吨冻猪肉产品。包括白条肉、白条肉分割产品、冻猪副产品等”、“储备冻猪肉平时在库存量不得低于中标数量，轮换期间库存量不得低于中标数的 70%，轮空期限不得超过一个月”，据悉，省下达梅州市猪肉最低收储量任务为 664 吨。但是 2020 年度三家承储企业实际冻猪肉年平均储备量约为预算的 70%，故酌情扣 3 分。

完成及时性满分 8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75%。根据自评材料及现场核查情况，《承储合同》约定，各承储单位应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前按规定品种完成 665 吨储备冻猪肉入库工作，广东天草实业有限公司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 272.57 吨（中标数的 81.85%）的入库工作；梅州市富农贸易有限公司只完成冻猪肉储备 30 吨（中标数的 27.03%）的入库工作。另外，经协商，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与五华县大昌粮贸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梅州市冻猪肉储备承储补充合同》，221 吨冻猪肉延缓至 3 月 15 日完成入库工作，五华县大昌粮贸发展有限公司在 3 月 15 日前完成了 221.89 吨冻猪肉储备工作。故酌情扣

除 2 分。

(2) 完成质量

该项指标要考察项目的实施情况,是否满足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质量要求,满分 8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75%。

质量达标率满分 8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75%。根据自评材料和现场核查情况,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与承储企业签订的《承储合同》约定,“3、入库储备冻猪肉产品必须为白条肉、白条肉分割产品、猪副产品(副产品不得超过 30%)等鲜猪肉、冷鲜猪肉或冻猪肉”,梅州市富农贸易有限公司 8 月下旬至合同截止日,猪副产品的储备量均在 30%-60%之间猪副产品,故酌情扣除 2 分。

(四) 效益

1、效果性

该项指标主要考察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的实施对梅州市社会、可持续发展等方面带来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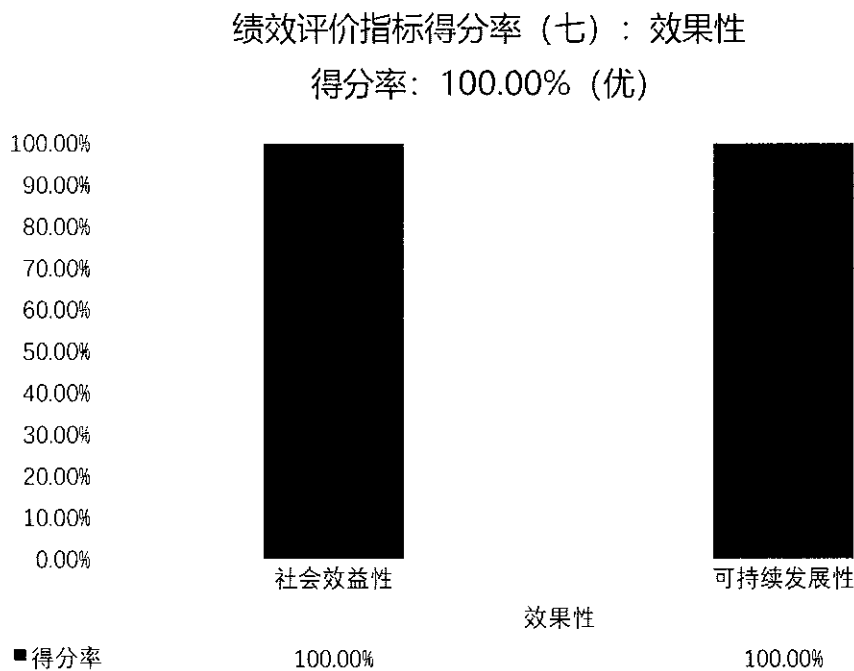


图 2-9 绩效指标得分率（七）：效果性

根据“效果性”相关的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见图 2-9），“效果性”整体得分率为 100%，详情如下：

（1）社会效益

该项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的实施是否满足在梅州市市场猪粮比突破省规定的红色警戒线时，确保生猪市场保供稳价，满分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 100%。

确保生猪市场保供稳价满分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 100%。评价工作组认为，2020 年梅州市市场猪粮比未达到 9.5:1（红色区域），因此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储备的冻猪肉未投放市场，但是该项目的开展能确保当市场猪粮比达到 9.5:1 时，随时应对市场需求，合理分配各承储企业投放储备的冻猪肉，使得梅州市境内猪价合理、市场平稳。

(2) 可持续发展

该项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事项持续发展的因素,以及事项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影响,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持续保障生猪市场保供稳价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现场评价资料显示,2020 年生猪市场价格总体呈现震荡下行态势,但非洲猪瘟疫情持续影响我国生猪市场,积极响应省下达的《通知》,做好冻猪肉储备工作,能有效持续保障梅州市生猪市场保供稳价。且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机构健全,基本配备了开展业务活动所需的工作人员,管理责任基本落实,2020 年冻猪肉储备项目的开展为项目的后续维护和管理打下了较好的基础。

2、公平性

该项指标主要考察资金及支出项目与增加公共利益、公共福利等方面的相关联程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满分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现场评价资料显示,梅州市 2020 年度市场猪粮未突破省规定的红色警戒线,无投放冻猪肉的需求,故不适用,不扣分。

三、主要绩效

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在 2020 年度完成了七成梅州市冻猪肉储备任务,市政府冻猪肉储备在 2020 年度虽未投放市场,但通过组织采购储备向社会传递了政府平抑稳定猪肉价格的决心,稳定了市场肉价

的预期，承储企业也提高了经营冻猪肉的积极性，通过轮换销售到市场的冻猪肉，间接提高了市场的供应量，对平抑肉价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四、存在问题

（一）绩效管理有待加强

项目单位绩效意识较为薄弱，尚未掌握绩效评价方法。具体而言，其一，绩效目标未能紧扣项目任务，在数量指标上有所放宽，不利于项目单位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强化自我约束，对项目进行监督、指导、考核和绩效评价。其二，自评报告编写篇幅较短，内容相对简单，不够深入到位。

（二）监督检查工作有待落实

对承储企业的监督检查工作不到位，未能按照《承储合同》约定“每月不定期对政府储备冻猪肉开展检查，双方对《梅州市储备冻猪肉检查表》签字盖章确认”，存在承储企业未按《承储合同》规定品种采购储备冻猪肉，储备冻猪肉平时在库量低于中标数量等情况。

五、改进建议

加强绩效管理，落实工作责任

《预算法》的实施，强调预算绩效管理是新预算法的生命线，贯穿预算活动整个过程，并明确将绩效目标作为预算编制的重要内容之一。建议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加强绩效工作管理的培训，使得相关人

员认识到开展绩效管理工作的的重要性,拓宽相关人员的绩效管理视野,提高开展绩效管理的工作能力,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奠定基础。同时,根据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实施的独特性,合理选取绩效指标、科学分配绩效权重、分阶段制定目标值,提高相关人员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绩效意识,并且完善项目监督机制,落实检查监督责任,以解决目前冻猪肉储备管理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存在的问题。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广州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编号: S0412019056053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18179716T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名称 广东智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贰拾万元(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0年01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廖伟

营业期限 2000年01月25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 <http://cri.gz.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100号大院15号之一楼自编15号之一203房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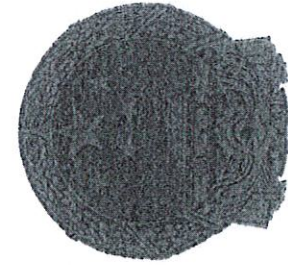
2020年12月18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450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广东智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廖伟
经营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0 号大院
15 号之一楼自编 15 号之一 203 房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4010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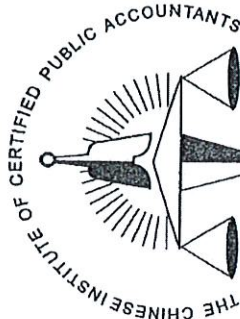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注协[2000]45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 年 01 月 07 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姓 Full name

性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987-07-09

广东智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4403021987070900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30003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04 月 13 日

郑海锋(440100300035)，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21）268号。



440100300035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王健英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8-04-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广东智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5010419780425104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王健英(440100300031)，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21) 268号。



440100300031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44010030003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11 月 0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